

# 济南市教育局

##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委：

2022 年，中共济南市教育局党组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推进教育系统“放管服”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教育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教育改革与发展“法治之路”，努力开创依法治教新局面。

### 一、健全机制，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强化教育法治建设组织保障。严格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动态调整市教育局普法依法治教工作领导小组，市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王纮同志任组长。印发《全市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的通知。坚持法治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部署，主要负责人亲自主持研究教育法治建设重点工作，重大事项经党组会、局务会等集体研究审议。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职责、依法行政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纳入直属事业单位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

（二）提升干部队伍法治素养。完善中心组学法、领导干部法治讲座、公务员全员学法等制度，率先制定教育系统干部教师应知应会法律清单，年内组织开展《党章》《宪法》《公务员法》等重点法律法规集中学习，组织习近平法治思

想宣讲、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党内法规、教育和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等专题学习教育活动。组织收看诉讼庭审视频，提升干部法治实践能力。

局机关设置政策法规处具体承担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有工作人员4人，其中2人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动态调整，局机关27人取得行政执法证，2人取得听证主持人证，4人取得行政执法督察证，保障人岗责匹配。建立市教育局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制度，组建含5位公职律师、2家律师事务所在内的内外结合法律顾问制度。

## **二、优化服务，不断推进教育管理法治化**

（一）科学构建教育政策规则体系。坚持集体研究、科学决策，完善发扬民主与集体决策相结合的管理议事规则，健全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局务工作例会等会议制度，实行重大决策事项法治工作机构列席局党组会议和必要的专题会议制度，推进教育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公开公正，承办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济南市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严格规范性文件起草、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研究、审查报备等程序，制定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济南市校外培训机构积分管理的通知》。开展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专项清理，对不符合上位法律法规、不符合改革要求、不符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式的文件一律修改或废止，确保法制政令统一。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自查清理隐形市场准入壁垒和限制公平竞争政策，建立投诉举报处理机制。配合市人大完成《济南市

产教融合促进条例》立法调研。办结行政诉讼案件3件，民事诉讼案件2件，无一败诉。正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1件。

（二）优化教育政务服务能力。67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报名等10个“双全双百”事项实现一链办、集成办，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手续办理、民办学校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民办学校学籍和教学管理制度备案事项实现全省通办。将中考成绩查询、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等高频事项纳入“爱山东”移动客户端，实现掌上办理。完成市级教育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编制，市教育局共实施5项。进一步清理证明材料，有关证明事项实施告知承诺制，4类事项应用电子证照。开展智惠导服服务，运用互联网+AI手段，解答群众办事咨询。

（三）规范教育执法权力运行。综合运用“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信用监管等方式开展教育市场监管。制定市教育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清单和抽查计划。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12项，实现精准、公正、差异化监管。对各类抽查事项进行标签化管理，提升抽查事项与抽查对象的关联度。对66项行政执法职权进行分解，逐一明确实施依据、办理条件、岗位职责、责任人员、办理流程、执法责任等，推动工作人员依法履职尽责。修订编制行政处罚事项不予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从重处罚四张清单，依法明确首次不罚情形，实施包容审慎精准监管，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四) 开展“宪法的力量—我在做”行动。践行宪法关于国家发展各种教育设施、发展中等教育、职业教育等规定,实施学前教育固本强基培优提质行动计划,每个乡镇至少办好一所中心幼儿园。年内新建改扩建中小学校、幼儿园83所,完成年度任务目标的103.75%。实施初中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化发展,实施普通高中强科培优行动计划。推进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实施职业教育教学提质升级专项行动。组织广大干部职工收看“宪法的力量—我在做”系列电视节目,学习全市各重点领域宪法实践情况。

### 三、强化宣讲, 大力提升法治宣传教育效果

(一) 明确执法、普法“一岗双责”, “公共法律”与“专业法规”同步普及。建立实施局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清单, 形成以政策法规处牵头协调、业务职能处室具体实施的“执法普法”同步推进工作格局, 围绕不同管理对象、管理权限, 推进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普及, 确保法律宣讲“人、事”不漏项、全覆盖。突出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党内法规三个版块, 列入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师训干训、党务培训等重要内容; 制定《济南市教育系统干部教师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 从基础法律、公务员、教师、校长等四个方面确定80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 明确干部教师学法重点内容。

(二) 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 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坚持静态宣讲与动态实践融合推进, 深化法治(思政)课堂改革。各类青少年学法论坛、征文竞赛、文艺汇演、

学生社团等普法活动形式丰富。组织第七届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全市87万余学生参与。我市选手获省级宪法知识竞赛三等奖2人、二等奖1人；演讲比赛一二三等奖各1人。深化校园法治文化创建，连续举办八届“法治安全文化节”。联手公检法司、高校等政府和社会资源，继续深化开展“法治进校园”，邀请律师进高校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推进青少年法治“三个一百工程”（百名法治副校长、百场法治讲座、百所实践基地）。目前，以自建、部门共建、挂靠社会资源等方式建设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100余所。

积极创作法治文艺作品。组织发动广大干部师生通过歌曲、快板、相声小品、微视频等开展普法活动，共征集到作品10余部，提升了普法的有效性、趣味性。济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申报小品《“贷”入深渊》、山东省实验中学申报小品《山河无恙 天下无诈》被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评选为2022年“法润齐鲁创作扶持计划”优秀作品，占济南市入选作品的三分之二。

（三）进一步加强法治副校长聘任管理。在2020年率先完成覆盖全市14个区县、包含来自公检法司及专业律师团队，总人数达1400余人的市县两级法治副校长人才库的组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用率达100%的基础上，2022年，根据教育部《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济南市建立济南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联席会议制度，在部门之间建立有效的沟通联络机制和日常工作协调机制，形成权责明晰、

责任互补、资源共享、发展共赢的工作格局。10月21日，组织举行济南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联席会议制度建立以来的首次线下联席会议。目前济南市已经形成了一支涵盖广、素质强、业务精、能力强的中小学法治副校长队伍，承担学校法治教育辅导员、校园安全联防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综合治理联络员等工作任务，为学校法治建设作出突出贡献。

（四）“新媒体普法”成“新样态”。全市各级教育部门、各学校充分运用所属门户网站和政务、服务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宪法主题宣传内容。联合大众日报、济南日报、新浪网及相关新媒体平台推出国家宪法日专栏专版；依托微博微信等新媒体账号在内的市教育局政务新媒体矩阵，开设说法、以案释法、教育法治等专栏，普及法律常识，展示优秀法治文化作品。组织干部师生利用“济南法治六进”“中国普法”等微信公众号开展普法学习。会同济南经济广播电台，开展“法制在童心”活动，将济南教育品牌与法治宣传结合，集中展示济南市教育局及各学校在法治宣传方面做出的成绩，凸显法治普及工作的重要地位，以在校学生为抓手，促进法治宣传工作进校园进家庭进人心。邀请法治副校长和学生代表，录制“我与宪法”主题音频，在相关电台、微信号、客户端等播出。“宪法的力量我在做”电视专题宣传片正在录制中。

####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当前教育系统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还存在以下不足：城乡、区域、校际间普法推进不均衡，法治宣讲与法治实践融合度不够，部分区县教育执法力量需要进一步充实等。

2023年，我市教育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服务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大局，着力推进以下工作：一是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简政放权、优化服务、加强对教育培训等重点领域监管执法；二是持续推进依法治教，充分发挥法律顾问、法治副校长等专业力量作用；三是不断拓宽教育普法阵地，完善建立政府、司法机关、学校、社会、家庭共同参与的法治教育体系建设。

中共济南市教育局党组

2022年12月22日